

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概述

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亚电子”）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ST 中利”，股票代码“002309”）持有的广东中德电缆有限公司 100%股权、苏州科宝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但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指引第 6 号——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规定，现将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2 年 7 月 1 日，公司披露了《新亚电子关于拟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39）。

2022 年 7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

相关公告。

2022年7月27日，公司披露了《新亚电子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2年7月29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关于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的信息披露问询函》（上证公函【2022】0749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新亚电子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的信息披露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和中介机构对《问询函》所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核实和回复。为保证回复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保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延期回复《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新亚电子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

2022年8月12日，公司完成问询回复并对重大资产购买预案及摘要进行修订，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13日披露的《新亚电子关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的信息披露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2-056）、《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修订稿）、《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摘要》（修订稿）；同日，独立财务顾问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问询函的回复出具核查意见。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公司将在审计、评估等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审

议并披露重组报告书等文件，并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在审计、评估等各项工作完成后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并需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进展情况，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信息均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7日